

摘要：虚拟货币是指未打印在纸上或印在金属上的任何货币；数字货币是一种以数字形式呈现的货币，而非纸币、硬币等实体货币；加密货币是基于某种加密算法创建的数字货币。

随着比特币的快速发展和区块链概念的广泛传播，“某某货币”这样的词汇一时间充斥于各类新闻资讯或自媒体文章中，比如“数字货币”、“加密货币”和“虚拟货币”，让很多人傻傻分不清。另外，由于这些“某某货币”在国内并没有非常明确、准确的定义，所以本文就以业内普遍认识对其进行解释。



与此类似的还有网络游戏中的点券、直播平台的鱼丸、电商平台的金豆，均属于虚拟货币的范畴。虚拟货币一般由网络运营商发行，发行数量由发行主体决定，信用保障来源于运营商品牌信用，发行数量和定价可随时变更，并且只能在某一个场景中单向流通。所以一定程度上，这一类虚拟货币更像是“玩具”。

但从定义上讲，虚拟货币的范围最大，比特币也可以算是去中心化的虚拟货币，但和Q币、游戏点券有着本质的区别，比如不受任何中心化机构控制，可用于购买某些商品和服务，与法定货币双向兑换定等，所以比特币将比特币定义为加密（数字）货币更精准。所以有些国内证券行业的人士认为，虚拟货币仅指Q币这一类，并不包含比特币等加密（数字）货币。

数字货币

数字货币的定义分歧最大，但统一的部分是：一种以数字形式呈现的货币，而非纸币、硬币等实体货币，承担了类似实体货币的职能，但能够支持即时交易和无地域限制的所有权转移。

数字货币包括加密（数字）货币和央行数字货币，这也是分歧所在，国内部分权威机构认为，只有央行发行的具备法定地位的数字货币，才是真正的数字货币。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区块链工作组组长李礼辉在去年9月18日发布的一篇文章中称，“数字货币必须具备法定地位、国家主权背书，明确发行责任主体。以比特币和以太币等为代表的虚拟货币没有国别，没有主权背书，没有合格发行主体，没有国家信用支撑，这些都不是数字货币。”